

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0年11月19日，建设单位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根据《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，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，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。验收小组结合《验收监测报告》等资料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，提出该项目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- 1、建设单位：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；
- 2、项目性质：迁建；
- 3、建设地点：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9号大街98-1南楼（一楼）；
- 4、建设规模：年维修保养汽车辆2400车次，整车喷漆650车次，清洗车辆7000辆次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2020年6月，公司委托杭州博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》；2020年6月，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新区分局以杭环钱环备〔2020〕26号文对项目环评登记表进行了备案。

本项目于2020年06月开工建设，2020年07月完成建设并进行调试。目前本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总投资12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，占比16.7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验收范围为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，对应的审批文号为杭环钱环备〔2020〕26号。验收内容主要包括环保设施落实情况、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情况。此次验收为整体竣工环保验收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对照环评及备案文件，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备案文件基本一致，实际实

际废气处理设施以及生产设备的建设情况有所变化。

项目变动情况为：

(1) 原环评中烤漆房废气采用经纤维过滤层+活性炭处理，实际烤漆房废气采用纤维过滤层+活性炭+光催化氧化处理，相对于环评增加了光催化氧化处理。提升了对烤漆房废气的处理能力以及效果，减少了废气污染物的排放。

(2) 环评中四柱举升机为2台，实际变更为6台双柱举升机。由于汽车维修保养存在淡旺季，2台举升机能应付淡季的维修保养，但不能满足旺季维修的需求，因此企业增加了4台举升机用于高峰期的维修保养，年维修保养车次未突破环评审批量，举升机数量的增加不影响产能变更，不会新增污染物的排放，不属于重大变更。

(3) 在生产车间南侧大门外增加了一个室外洗车位，车间外洗车位主要用于车辆粗洗，该洗车位设有专门的沉淀池，洗车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与车间内洗车废水、地面冲洗水一并纳入污水管网。车间内洗车位主要用于车辆精洗、装潢，消耗的水量较少，车间内、外洗车消耗的总水量未超过环评审批量，不会新增废水污染物的排放。

除以上变动外，其余未发生变动。根据环办(2015)52号和环办环评(2018)6号文件的要求，项目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 废水

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(室内汽车冲洗水、室外汽车冲洗水、地面清洗水)以及职工生活污水。

本项目室内洗车废水、地面清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，室外汽车冲洗水经单独的沉淀池处理，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并纳入城市污水管网，送七格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。

(二) 废气

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喷漆及烤漆有机废气。

项目设1个喷漆烤漆房，喷漆、烤漆在专用的喷漆烤漆房内进行，以防外界飞灰等进入，烤漆房能够容纳一辆小车。在喷漆和烘干过程中有机溶剂会挥发出来，主要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。烤漆房废气由风机抽吸，收集并经纤维过滤层+

活性炭+光催化氧化处理后通过约 2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。

（三）噪声

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为机动车修理工程产生的噪声。实际项目高噪声设备底部增设防震垫；设备定期检修和保养；修理车间合理布局，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。

（四）固废

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报纸、废旧蓄电池、废机油、废机油滤芯、废容器、废过滤棉、油泥、废活性炭、废油漆桶、废劳保品、废零部件、废轮胎以及生活垃圾，其中废旧蓄电池、废机油、废机油滤芯、废容器、废过滤棉、油泥、废活性炭、废油漆桶、废劳保品为危险废物，其余为一般废物。

项目废机油委托具处置资质的杭州佑明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旧蓄电池委托具处置资质的杭州震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机油滤芯、废容器、废过滤棉、油泥、废活性炭、废油漆桶、废劳保品委托具处置资质的杭州杭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，签订有委托处置协议，处置有转移联单；废旧轮胎与零部件、废棉纱手套外售综合利用；沉淀泥沙、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

2020年07月09日~10日监测期间，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达到验收生产规模的87.5%~100%。各类环境保护设施的监测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废水

公司污水总排放口废水 pH 值、SS、COD、BOD₅、氨氮、总氮、总磷、石油类以及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浓度均符合《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26877-2011）中表 2 中规定的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。

（二）废气

项目废气处理系统废气污染物总烃、甲苯二甲苯合计、乙酸酯类（以乙酸丁酯计）的排放浓度符合《重点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301/T0277-2018）表 1 中工业涂装行业排放限值要求。

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污染物总烃的浓度符合《重点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3301/T0277-2018）表 4 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。

（三）噪声

项目厂界南、西、北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，厂界东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4类区标准限值要求。

（四）固废

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报纸、废旧蓄电池、废机油、废机油滤芯、废容器、废过滤棉、油泥、废活性炭、废油漆桶、废劳保品、废零部件、废轮胎以及生活垃圾，其中废旧蓄电池、废机油、废机油滤芯、废容器、废过滤棉、油泥、废活性炭、废油漆桶、废劳保品为危险废物，其余为一般废物。

项目废机油委托具处置资质的杭州佑明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旧蓄电池委托具处置资质的杭州震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，废机油滤芯、废容器、废过滤棉、油泥、废活性炭、废油漆桶、废劳保品委托具处置资质的杭州杭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，签订有委托处置协议，处置有转移联单；废旧轮胎与零部件、废棉纱手套外售综合利用；沉淀泥沙、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（五）污染物排放总量

项目主要污染物 VOCs 排放总量为 0.035t/a，满足环评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根据验收监测结果，项目废水、废气及噪声均可达标排放，固废妥善处置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保手续完备，验收资料基本齐全，落实了环评及备案文件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，各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和总量要求，不存在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，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和建议

- 1、进一步规范设置固体废物贮存场所，确保符合相关标准要求。

- 2、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防止事故性排放；确保各类危险废物全部按规定要求安全处理。
- 3、完善环保管理制度，落实环保岗位责任，做好各类环保台账记录。
- 4、依照有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，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。

八、验收人员

具体见验收签到表。

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九日

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迁建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签到表

2020年11月19日

/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电话号码
验收负责人	刘昊	杭州生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	总经理	18072728628
专家组	陈建芳	浙江理工大学	教授	1333692360
	李如	浙江理工大学	正高	13606622547
	陈静	浙江理工大学	高工	15781128997
验收参加人员	林任俊	浙江城市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工程师	13567177947

33010091001